

书香河南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分会场展区场景打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书香河南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分会场展区场景打造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XDEC-A20250757

2、项目名称: 书香河南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分会场展区场景打造项目

3、项目地点: 紫荆山公园广场、河南新华文化创意园

4、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 74 万元

6、服务内容: 书香河南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分会场展区场景打造项目,全部设计及场景打造的劳务费、场地策划、布置施工、活动物料、安保服务、保险服务、撤展及展期内的配套费用等,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功能需求;

7、服务期: 2025年8月26日前完成场景打造任务,开展时间为2025年8月27日-2025年9月1日

8、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要求,达到设计深度,满足采购人要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 业绩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类似业绩1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3 信誉要求:

2.3.1 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进行网上即时查询,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查询路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 “失信被执行人” - 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 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

2.3.3 供应商最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2018年8月1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进行网上即时查询，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查询路径：进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首页注册登录→点击高级搜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选择“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分别进行查询。

2.4 其他要求：

2.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企业信用信息等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

2.4.2 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上述资料真实有效，一经发现造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并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利；

2.4.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获取信息

3.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5日，每日00:00:00时至23:59:59时（北京时间）。潜在供应商信息核对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5日17:00（北京时间），请潜在供应商务必结合自身情况，提前上传资料并提交信息核对；如因潜在供应商上传资料延误、错误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自身承担相应责任。

3.2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3.2.1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以下不再后缀网址) 获取磋商文件（已在该

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获取磋商文件进行项目报名,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3.2.2 本项目有购标信息核对,潜在供应商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按照要求将以下文件整理成一个 PDF 上传:

- ①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 ②供应商资格要求 2.1-2.4 项要求的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3.2.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核对通过后,潜在供应商方可在线购买磋商文件并下载。请务必在标书下载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登录平台主页点击“我的工作台”→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或点击下方“更多”按钮使用项目名称信息检索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核对要参与的项目信息。

3.2.4 找到要参与的标包,点击“立即购标”,进入磋商文件费用支付页面;本项目需要先提交资料审核,资料审核通过后才能购买磋商文件。点“下载”按钮下载购标审核附件(若有)并按磋商公告要求将所有材料准备好后,通过“上传材料”按钮上传(一次上传一个附件或打包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提交”。审核资料提交后需等待代理机构进行资料核对,资料审核成功后才能进行后续磋商文件费用支付、下载磋商文件等操作。如果资料审核未通过,可点击“重新”按钮查看未通过原因,重新提交审核材料。审核资料通过后,即可在“我参与的项目”页面,点击“立即购标”,开始支付磋商文件费用和平台使用费。

3.3 磋商文件售价 300 元,平台服务费 400 元,售后不退。

3.4 供应商针对供应商注册、获取磋商文件、CA 数字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010-86397110、18539937971;平台运营公司及其工作人员在开标前对下载者的购买信息进行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运营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运营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5 供应商必须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之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的办理,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 CA 申请”→“CA 申请帮助”→“CA

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按 4.4 款提供的平台统一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3.6 领取磋商文件成功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供应商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下载的后缀名为.zz1h 的电子磋商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点击“递交响应文件”完成投标。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整（北京时间）。

4.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file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上传递交；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室，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打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站，登录供应商账户，插入 CA 数字证书，选择“我参与投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响应文件签章等工作。

4.5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拨打 4.4 款提供的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五、响应文件开启

5.1. 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方法：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上传递交；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为确保响应文件能够按时上传，建议至少提前一天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中招联合

招标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室，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前，打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站，登录供应商账户，插入 CA 数字证书，选择“我参与投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响应文件签章等工作。

5.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都路 31 号新华广场 A 座

联 系 人：许老师

电 话：0371-61287319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厂路 80 号 158 号楼

联系人：孙女士、宋女士

联系电话：0371-68865980

发布日期：2025 年 7 月 29 日